

海洋休閒管理系 進四技 111 學年度入學課程結構規劃表

課程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校共同必修課程			應修學分數 10																							
			學分																							
			時數																							
通識課程	博雅通識	美感與人文素養	博雅通識/學分數/時數																							
		科技與環境永續	博雅通識/學分數/時數																							
		社會與知識經濟	博雅通識/學分數/時數																							
		歷史與多元思維	博雅通識/學分數/時數																							
		全球與未來趨勢	博雅通識/學分數/時數																							
系專業課程	必修	應修 69 學分	休閒遊憩概論	3	3	經濟學	3	3	會計學	3	3	海洋觀光	3	3	運動管理	3	3	人力資源管理	2	2	行銷管理	2	2			
		海洋學	4	4	企業概論	3	3	管理學	3	3	獨木舟理論與實務	3	3	統計學	3	3	導覽解說	4	4							
		游泳(一)	3	3	游泳(二)	3	3	海洋生態	4	4	運動生理學	3	3	海洋休閒資源規劃與管理	4	4	海洋活動與慶典規劃設計	4	4							
							水域安全與救生實務	3	3							潛水理論與實務	3	3								

																		水中體適 能理論與 實務	3	3						
選修	休閒 管理 專業 領域	應修 至少 9 學 分	觀光概論/2/2	商務溝通/2/2 會展產業概論與實務/2/2 導遊領隊實務/3/3	顧客關係理論與實務/2/2 專題製作/3/3 休閒行政與管理法規/3/3 國際禮儀/2/2 餐旅管理概論/3/3 休閒旅館管理概論/3/3	海洋休閒英語/2/2 創業與創意管理/2/2 財務管理/3/3 遊程規劃與設計/4/4																				
	海洋 休閒 資源 管理 專業 領域	應修 至少 9 學 分	郵輪旅遊/3/3	動力小艇/2/2 遊艇理論與實務/2/2	遊艇產業服務管理/3/3 生態觀光/4/4	海洋遊憩區規劃與經營/4/4 海洋休閒數位科技理論與實務/3/3 海洋渡假村規劃與經營/3/3 海洋科普活動設計/3/3																				
	海洋 休閒 運動 專業 領域	應修 至少 9 學 分	沙灘排球理論與實務/2/2	運動傷害防護理論與實務/2/2	基礎帆船理論與實務/4/4 風浪板理論與實務/4/4	水上摩托車理論與實務/4/4 衝浪理論與實務/4/4 進階帆船理論與實務/4/4 高級潛水理論與實務/4/4																				
	一般課程					學期實習/9/9																				

備註：

- 一、 畢業總學分數為 128 學分。
- 二、 必修 69 學分，選修 39 學分。(不含校共同必修課程及通識課程的學分數)
- 三、 校共同必修課程及通識課程 20 學分；相關規定依據本校「共同教育課程實施辦法」、「共同教育課程結構規劃表」及「語言教學實施要點」。
- 四、 學生修讀所屬學院之「學院共同課程」應認列為本系專業課程學分；修讀所屬學院之「學院跨領域課程」或其他學院開課之課程，則認列為外系課程學分。
- 五、 系所訂定條件（學程、檢定、證照、承認外系學分及其他）：
 - (一) 選修學分中，至少應選修本系限定休閒管理專業、海洋休閒資源管理專業及海洋休閒運動專業三大領域各 9 學分，合計 27 學分以上之專業選修科目。
 - (二) 承認外系選修學分以 12 學分為上限。
 - (三) 科目名稱有 (一)、(二) 者，為具有連貫性之課程，必須全部都及格始併入畢業學分計算。